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荣文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相关规定；（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3）未发现参与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同意公司按时披露《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总体经营状况、所处阶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上述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预计，其交易定价方式和定价依据客观、公允，内容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等相关规定；（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3）未发现参与公司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同意公司按时披露《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